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公告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东方兴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 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人提供的信 息一致。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 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方兴先生通知, 获悉其质押的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 手续, 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是控东一东一动为股第股其行人	本期质份(占所股比	占司股比公总本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 起 日	延期后 质押到 期日	质权人	用途
方兴	是	3,336,700	5. 95%	1. 07%	否	否	2024- 4-24	2025-5- 23	万联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	延期购回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股东方兴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							已质押股份 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 比例	本次质押 前质押股 份数量 (股)	本次质押 后质押股 份数量 (股)	占持份 比例	占司股比公总本例	已股售结(押限冻量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(股)	占無押份例
方兴	56,063,027	17. 92%	12,586,700	12,586,700	22. 45%	4. 02%	0	0	42,047,270	96. 71%

三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- 1、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系对前期股份质押的延期购回,不涉及新增融资。
- 2、公司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,具备足够的资金偿还能力,还款资金来源为 其自有或自筹资金。
- 3、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,不涉及业绩补偿业务。公司控股股东亦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- 4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控股股东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 平仓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